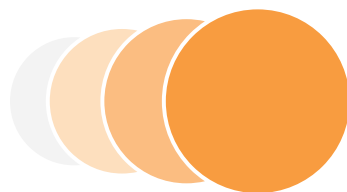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SOLAR

GOLDEN SOL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1)

- (1)更改公司名稱；
- (2)更改股份簡稱；及
- (3)更改公司標誌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英文名稱已由「Baofeng Mod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Golden Sol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並已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均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BAOFENGMODERN」更改為「GOLDENSOLAR」，以及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寶峰時尚」更改為「金陽新能源」，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為「1121」。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已更改為 ，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茲提述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就更更改公司名稱之投票結果。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英文名稱已由「Baofeng Mod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Golden Sol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並已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均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以證明將本公司英文名稱及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分別更改為「Golden Solar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及「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已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於香港進行註冊。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日常業務經營及其財務狀況。

附有本公司前稱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該等股份所有權之憑證，現有股票將可繼續有效用於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安排就印有本公司前稱之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本公司新股票將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BAOFENGMODERN」更改為「GOLDENSOLAR」，以及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寶峰時尚」更改為「金陽新能源」，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為「1121」。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已更改為 ，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代表董事會
金陽新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子冲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子冲先生、鄭景東先生及許志博士；非執行董事為林煒歡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安娜女士、陳少華先生及趙金保教授。